

本署審核再議案件收結情形統計－依轄區地檢別分

115年 1- 8月

單位：件、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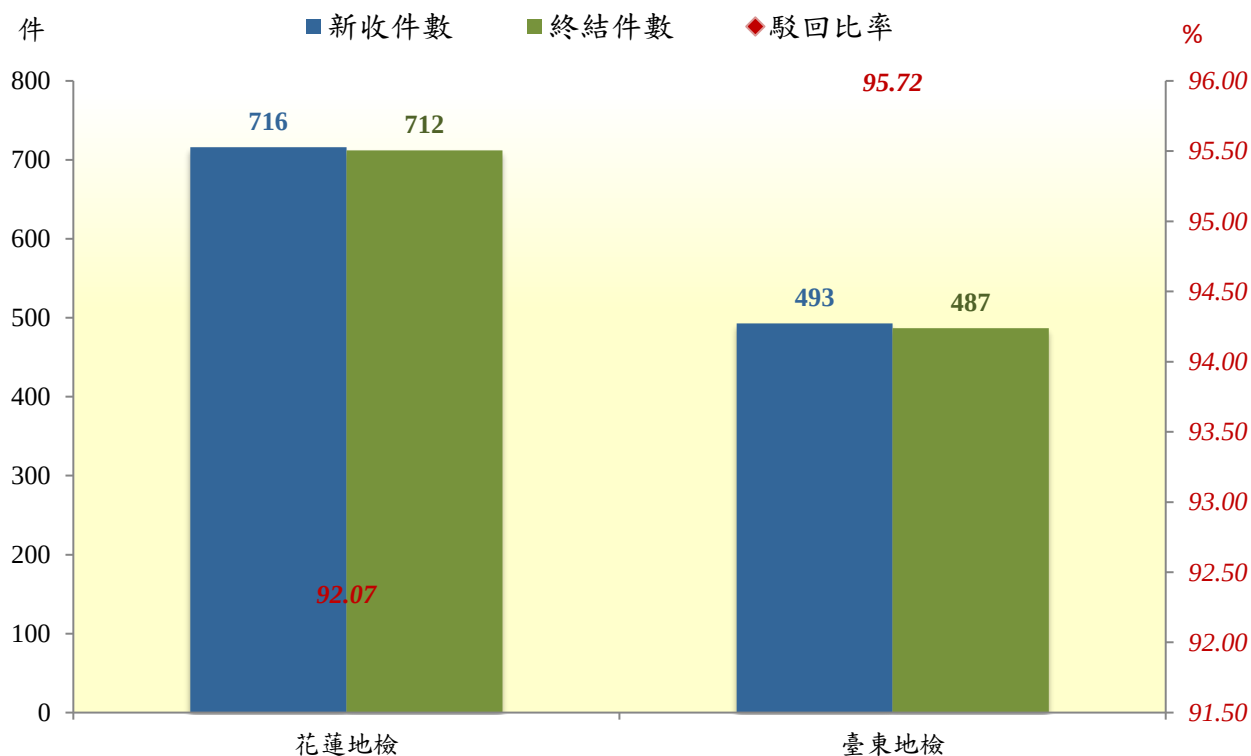
轄區地檢別	新 收 件 數	終結件數					駁 回 比 率 (%) B/(B+C+D) ×100	發 回 比 率 (%) (C+D)/(B+C+ D)×100
		計 A	駁 回 聲 請 B	命 令 續 查 C	命 令 起 訴 D	其 他 E		
合 計	1,209	1,199	1,055.76	72.36	-	70.88	93.59	6.41
花 蓮 地 檢	716	712	608.01	52.35	-	51.64	92.07	7.93
臺 東 地 檢	493	487	447.75	20.01	-	19.24	95.72	4.28

說明：1.駁回比率=駁回聲請/(駁回+命令續查+命令起訴)×100%。

2.發回比率=(命令續查+命令起訴)/(駁回+命令續查+命令起訴)×100%。

花蓮高分檢審核再議案件收結件數及發回比率統計－依轄區地檢別分

115年 1- 8月



說明：駁回比率=駁回聲請/(駁回聲請+命令續查+命令起訴)×100%。